



其利科技

NEEQ : 836138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ngfangQili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9 年 11 月，我公司实用新型“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由中国专利局正式签发专利证书并公告。

2、2019 年 4 月，应应急管理部南方航空护林总站，山西省政府邀请，我司技术人员携带自主研发的卫士一号灭火剂进入沁源森林火灾现场，参与灭火救援及飞机加注灭火阻燃剂的指导工作。实战结果表明卫士一号灭火剂扑灭森林火灾效果显著，在本次灭火救援工作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3、2019 年 10 月，第十八届中国国际消防设备技术交流展览会在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举行，我司产品“卫士一号”灭火新材料在本次展会中取得了广泛的关注和好评。

4、2019 年，应北方航空护林总站邀请，我公司技术人员多次前往加格达奇进行直升机吊桶加注“卫士一号”灭火新材料的试验，产品的性能和优势获得北方航空总站领导的一致认可。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期期初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监事会	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董事会	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山东新昊	指	山东新昊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山东新昊顺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威达技术	指	廊坊市威达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公司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消防产品评定中心	指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灭火系统质检中心	指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3C 强制认证证书	指	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
A 类火灾	指	火灾根据物质燃烧特性，可划分为 A、B、C、D、E 五类。A 类火灾指固体物质火灾，燃烧时产生灼热的余烬，如木材、煤、棉、毛、麻、纸张等火灾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本公司、其利科技	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由“廊坊中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志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亚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亚琴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企业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尚处在发展初始阶段。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可调配资源有限，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低，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弱。
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产品为“S-0.3-A”型高分子凝胶灭火剂。销售产品的单一，使公司的经营业绩更容易受到产品销售价格和制造成本波动的影响，降低了公司抵御行业变化风险的能力。
产品潜在质量风险	灭火剂作为重要的安防物资，是我公司研发的新产品。目前，尽管公司产品所用技术已相对较成熟，经实验和小规模应用也证明公司产品具有优秀的灭火性能，但公司产品若出现质量问题，可能影响灭火效果，也将给公司的声誉造成影响。
代工厂商违约销售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自行研发的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公司目前处于发展初始阶段，规模较小，为实现轻资产运营，公司在把控基础原材料配方配比、配混时间和关键工序等需保密的关键生产环节的原则下将简单

	的生产活动委托山东新昊开展，公司专注于技术研发和销售渠道两个环节。目前公司与山东新昊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尽管协议中明确约定山东新昊作为公司授权生产厂家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订单要求进行生产，不能对外销售。但是仍可能存在代工厂商违约私自销售公司产品的风险。
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运作不完全规范。公司在 2015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进一步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短期内影响公司健康发展的风险。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志民，持有公司股份 590 万股，持股占比为 59%，同时丁志民还是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因此，若丁志民利用其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angfangQili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其利科技
证券代码	836138
法定代表人	丁志民
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解放道 168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丁喧芮
职务	技术人员
电话	0316-2394200
传真	0316-2394200
电子邮箱	zhongan0401@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fql-tech.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解放道 168 号 06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8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丁志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丁志民 潘文一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0058099264XP	否
注册地址	河北省廊坊开发区花园道 35 号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湘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901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斌 李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543,865.52	3,276,789.80	38.67%
毛利率%	49.39%	42.7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7,278.19	-2,116,595.35	65.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9,600.70	-2,078,808.57	6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29%	-53.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39%	-52.07%	-
基本每股收益	-0.0727	-0.2117	65.6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848,735.44	3,916,708.37	-1.74%
负债总计	1,642,029.16	982,723.90	67.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6,706.28	2,933,984.47	-24.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2	0.29	-24.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66%	25.0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66%	25.09%	-
流动比率	2.07	0.50	-
利息保障倍数	-30.03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891.72	-1,223,401.64	25.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3.09	57.49	-
存货周转率	8.68	4.1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4%	-44.4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8.67%	148.13%	-
净利润增长率%	65.64%	34.3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322.51
营业外支出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22.51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22.5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付账款		15,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500.0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足于消防灭火剂制造业，主要通过研发、生产和销售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实现盈利。公司于 2012 年申请并于 2014 年获得了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的发明专利，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一种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装置，是一款提高直升机灭火效率，创新灭火方法，提高直升机灭火科技水平的装置，目前，“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公司的上游行业为化工合成材料制造业，公司向原材料供应商采购原料，委托山东新昊代工生产。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各地区公安消防队、林业局、负责森林及草原防火的地方政府单位等，公司采取直销方式销售产品。公司在这样的销售模式下已经拥有了一批较为稳定的客户，并且与其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销售产品取得收入，利润来源主要来自于产品销售收入减去以原材料采购、外协加工服务费为基础的生产成本以及其他成本，如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从而获得相应的合理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总体规划，结合市场运行和客户需求规律，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方面持续稳定发展。为了拓展市场，打开销售渠道，下大力气为产品进行宣传推广。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43,865.52 元，同比增长 38.67%；公司销售毛利率 49.39%，同比增加 6.66 个百分点；毛利率增加原因为水凝胶灭火添加剂产品升级，销售

价格略有提高导致。公司实现净利润-727,278.19 元，去年同期净利润为-2,116,595.35 元，主要是公司水凝胶灭火添加剂产品升级后，市场价格略有提高，2019 年除销售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外，还增加了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的销售，公司在进行产品宣传推广的同时，在不断研发新产品投向市场销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资产合计为 3,848,735.44 元，期初资产合计为 3,916,708.37 元，资产同比减少 1.74%，期末净资产为 2,206,706.28 元，期初净资产为 2,933,984.47 元，较期初减少 24.79%，减少原因为 2019 年负债增加了 100 万元银行短期借款。资产负债率为 42.66%。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12,891.72 元，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23,401.64 元，变动比例为 25.38%。

2019 年公司销售收入没有达到预期，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群为政府各消防部门，由于部门改革推迟了购买计划。2019 年公司主要工作放在了产品研发及升级上，自主研发的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装置取得了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投入市场后得到客户好评。

2019 年 3 月山西沁源发生森林火灾致使大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山西省灭火指挥部了解到我公司产品水凝胶灭火添加剂针对森林火灾效果显著，紧急调配了 10 吨运往火灾现场，在起火林区开辟隔离带。我公司派出消防车及工作人员到达火灾现场，配合现场灭火工作。在 2019 年 4 月四川凉山森林大火由于地形复杂、取水难等原因导致山火易复燃、消防人员牺牲，应应急部南方航空护林总站邀请，我公司技术人员携带水凝胶灭火添加剂进入火灾现场，参与灭火救援及飞机加注灭火阻燃剂的指导工作。实战结果表明卫士一号灭火剂扑灭森林火灾效果显著，在两次灭火救援工作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央视网、人民网、今日头条等媒体对山西沁源、四川凉山火灾中使用我公司产品水凝胶灭火添加剂灭火进行了相关报道，提高了公司知名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547.04	0.43%	16,583.52	0.42%	-0.22%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88,155.25	2.29%	0		100%
存货	407,255.22	10.58%	122,791.88	3.14%	231.66%
投资性房地产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固定资产	557,352.99	14.48%	745,864.40	19.04%	-25.27%
在建工程			0		
短期借款	1,000,000.00	25.98%			100%
长期借款	0		0		

其他应收款	2,422,636.59	62.95%	55,635.86	1.42%	4,254.45%
其他流动资产	92,500.41	2.40%	3,554.09	0.09%	2,502.65%
开发支出			216,725.44	5.53%	-100%
无形资产	213,113.35	5.54%			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2,500,000.00	63.83%	-100%
应付账款	0		15,500.00	0.40%	-100%
预收款项	0		67,500.00	1.72%	-100%
应付职工薪酬	172,000.00	4.47%	374,264.98	9.56%	-54.04%
应交税费	29.16	0.001%	42,458.92	1.08%	-99.9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增加 88,155.25 元，变动原因为销售合同尾款未收回。
- 2、“存货”增加 284,463.34 元，变动原因为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库存量较往年略多，增加了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的各组装零部件。
- 3、“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0.00 元，变动原因为增加了建行短期借款。
- 4、“其他应收款”增加 2,367,000.73 元，变动原因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 万元调至其他应收款科目。因我公司发展建设需要，公司研究决定在安次经济开发区选定项目地块用于建设厂房及办公区，并于 2016 年预付给龙茂华公司 250 万元，用于取得意向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由于土地建设规划审批等手续复杂，公司资金周转等问题，我公司研究决定如 2020 年公司销售业绩没有达到预期，公司资金不能满足支付此项目的建设，此项目将搁置，与龙茂华公司协商解除入区协议、预付款退回我公司的后续工作。
- 5、“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88,946.32 元，变动原因为预交 2020 年房租未摊销。
- 6、“开发支出”减少 216,725.44 元，变动原因为取得了专利证书，转入无形资产。
- 7、“无形资产”增加 213,113.35 元，变动原因为取得了专利证书，形成了无形资产。
- 8、“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2,500,000 元，变动原因为因审批手续及公司资金周转等原因，预付用地款经公司研究决定退回，转入其他应收款。
- 9、“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202,264.98 元，变动原因为 2019 年支付了 2018 年计提未支付的员工工资。
- 10、“应交税费”减少 42,429.76 元，变动原因为公司处于亏损状态，以前年度计提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冲回。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543,865.52	-	3,276,789.80	-	38.67%

营业成本	2,299,591.13	50.61%	1,876,495.96	57.27%	22.55%
毛利率	49.39%	-	42.73%	-	-
销售费用	837,193.06	18.42%	1,657,488.42	50.58%	-49.49%
管理费用	1,627,839.78	35.82%	1,598,309.04	48.78%	1.85%
研发费用	373,457.27	8.22%	130,770.27	3.99%	185.58%
财务费用	27,779.90	0.61%	1,228.99	0.04%	2,160.38%
信用减值损失	-129,639.75	-2.85%			100%
资产减值损失	-4,606.83	-0.10%	-67,451.77	-2.06%	93.17%
其他收益	2,322.51	0.05			100%
投资收益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汇兑收益	0		0		
营业利润	-795,738.72	-17.51%	-2,095,671.51	-63.96%	62.03%
营业外收入	0		0		
营业外支出	0		37,786.78	1.15%	-100%
净利润	-727,278.19	-16.01%	-2,116,595.35	-64.59%	65.6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增加 1,267,075.72 元，变动原因为水凝胶灭火添加剂产品升级后，市场价格略有提高，2019 年除销售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外，还增加了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的销售。
- 2、“销售费用”减少 820,295.36 元，变动原因为外出展会及产品展示次数减少，导致销售费用减少。
- 3、“研发费用”增加 242,687.00 元，变动原因为研发项目增加。
- 4、“财务费用”增加 26,550.91 元，变动原因为支付的银行短期借款利息费用。
- 5、“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129,639.75 元，变动原因为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 6、“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2,844.94 元，变动原因为补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 7、“其他收益”增加 2,322.51 元，变动原因为收到失业保险返还的稳岗补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543,865.52	3,276,789.80	38.67%
其他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成本	2,299,591.13	1,876,495.96	22.55%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水凝胶灭火添加剂	3,774,155.52	83.06%	3,276,789.80	100%	15.18%
阻燃剂添加系统	769,710.00	16.94%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河北省	598,103.44	13.16%	345,982.89	10.56%	72.87%
北京市	1,655,752.29	36.44%	174,568.97	5.33%	848.48%
吉林省	90,517.24	1.99%			100%
山西省	1,371,592.89	30.19%			100%
福建省	58,189.66	1.28%			100%
云南省	769,710.00	16.94%			100%
辽宁省			21,551.72	0.66%	-100%
黑龙江省			1,562,272.38	47.68%	-100%
陕西省			1,172,413.84	35.78%	-1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19 年增加了新客户，除销售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外，增加了公司自主研发的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的销售。

2019 年销售区域变动原因为公司在不断拓展销售范围，销售区域会不断增加，2019 年以前的客户购买产品后仍有库存是 2019 年度未继续采购的主要原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草原局	1,571,681.49	34.59%	否
2	沁源县林业局	1,371,592.89	30.19%	否
3	应急管理部南方航空护林总站	769,710.00	16.94%	否
4	廊坊汇凝商贸有限公司	430,843.76	9.48%	否
5	河北威尼盛护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6,551.72	2.12%	否

合计	4,240,379.86	93.32%	-
----	--------------	--------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誉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454,400.00	62.50%	否
2	山东新昊顺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72,550.00	37.50%	否
3				
合计		2,326,950.00	10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891.72	-1,223,401.64	2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0.00	-55,214.04	-4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355.24	53,000.00	1,676.14%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销售收回的现金增加。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支出减少。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收到银行借款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提请关注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本公司将积极开拓销售市场，从根本上化解公司持续经营风险的问题，改变公司经营情况，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最终促使公司步入可持续发展的良性轨道。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⑤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详见“第三节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三、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

公司自 2011 年 8 月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较为稳定的获取收入的能力，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32.06 万元、327.68 万元、454.39 万元。总体来看，虽然近几年公司营业收入业绩显示欠佳，但经过市场调整，2018 年、2019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已逐年增加，尽管连续三个

会计年度亏损，但是亏损额在减少。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按照计划持续有效的推进，经营情况正常，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影响。

2、公司研发能力

公司一直致力于环保灭火产品的研发，拥有研发实验室及专业研发人员，自成立以来不断研发推新，现已成功自主研发出：水凝胶灭火添加剂、混料器、灭火逃生毯、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专用设备，现都已投放市场。通过参加全国各大消防展及到现场进行产品展示，灭火效果得到各界的认可和好评，并开始采购配备我公司产品及设备。公司完全有能力进行产品的研发和升级。

现有产品介绍：

（1）高吸水性树脂水凝胶灭火添加剂：自该产品面世后，由于产品高效、环保、节水、无毒无害，在市场上得到广泛应用，已取得发明专利证书。

（2）混料器：针对消防车使用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公司研发了一款能够让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在水罐消防车内快速与水混合均匀的装置，装置名称“混料器”，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3）灭火逃生毯：公司研发的“灭火逃生毯”耐高温：可阻 900℃ 以下的固体火灾，特性：使用本产品可避免在火场烧伤、灼伤、烫伤，“灭火逃生毯”已生产成品，是一款针对民用市场销售的产品，现已上市，已申请发明专利证书。

（4）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公司研发的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专用设备，是一款提高直升机灭火效率，创新灭火方法，提高直升机灭火科技水平的装备，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3、销售模式的改变

以前的销售模式是公司依靠自己的销售人员及渠道，以河北为中心向全国展开销售，除了消耗大量人力资源，市场扩大势头也不足。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后，采用多元化销售，保留原有销售模式的基础上，采用代理商及互联网销售模式，向全国各省份地区诚邀具备销售能力、购货实力的代理商。此外，还创建了淘宝店铺利用互联网销售。除了参加各地消防展，还在互联网及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中进行产品宣传推广。这样很大程度上缓解了公司销售力量不足的问题。

4、流动资金问题

为了解决公司流动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在廊坊建行开发区支行申请了无抵押信用贷款额度 100 万元。公司股东丁志民、丁晓梅也无偿提供资金给公司，用于经营周转。

5、公司的市场前景

由于气候干燥、天气、人为等原因，每年春季都是火灾高发期。2019 年 3 月山西沁源发生森林火灾致使大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山西省灭火指挥部了解到我公司产品水凝胶灭火添加剂针对森林火灾效果显著，紧急调配了 10 吨运往火灾现场，在起火林区开辟隔离带。我公司派出消防车及工作人员到达火灾现场，配合现场灭火工作。在 2019 年 4 月四川凉山森林大火由于地形复杂、取水难等原因导致山火易复燃、消防人员牺牲，应应急部南方航空护林总站邀请，我公司技术人员携带水凝胶灭火添加剂进入火灾现场，参与灭火救援及飞机加注灭火阻燃剂的指导工作。实战结果表明卫士一号灭火剂扑灭森林火灾效果显著，在两次灭火救援工作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央视新闻网、人民网、今日头条等媒体对山西沁源、四川凉山火灾中使用我公司产品水凝胶灭火添加剂灭火进行了相关报道，提高了公司知名度，公司相继接到全国各地关于产品的咨询电话，并有合作意向。

水凝胶灭火添加剂有较强的附着力，可覆盖物体表面，形成凝胶隔离带，阻隔山火蔓延防止复燃，比传统的人工砍伐森林形成的隔离带省时省力。采用直升机配备水凝胶

灭火添加剂灭火，克服了地形复杂、取水困难等因素，灭火效率更高效，节约人员及时间成本，保障了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各相关灭火单位 2020 年有望全国范围内提高灭火直升机持有量，水凝胶灭火添加剂采购量将有突破性增长。近期，应应急管理部主要领导邀请，我司技术和高管负责人，就解决森林灭火问题做了专题汇报，得到了领导的认可，表示从今年起将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列入国家战略物资储备计划，并向全国推广使用。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企业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尚处在发展初始阶段。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可调配资源有限，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低，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弱。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主生产的研发已经完成，正与国内外客户广泛接洽，预计 2020 年将有重大突破。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逐步扩大，公司抗风险和持续经营能力将不断加强。

二 、 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产品为“S-0.3-A”型高分子凝胶灭火剂。销售产品的单一，使公司的经营业绩更容易受到产品销售价格和制造成本波动的影响，降低了公司抵御行业变化风险的能力。

应对措施：据公安部消防局统计，全国火灾的 90%属于 A 类火灾及森林和草原火灾，公司产品 “S-0.3-A”型高分子凝胶灭火剂为公司目前主导产品，适用于 A 类火灾及森林和草原火灾，且目前国内的市场没有同类产品应用，预计市场容量在百亿元以上，所以市场非常广阔。

三、 产品潜在质量风险

灭火剂作为重要的安防物资，是我公司研发的新产品。目前，尽管公司产品所用技术已相对较成熟，经实验和小规模应用也证明公司产品具有优秀的灭火性能，但公司产品若出现质量问题，可能影响灭火效果，也将给公司的声誉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为防范和控制质量风险，公司已经与工厂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体系，并已经公安部产品中心验收并发放“3C 强制认证证书”；另一方面公司拟通过投保、建立质量保证基金等方式，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四 、 代工厂商违约销售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自行研发的高分子凝胶灭火添加剂，公司目前处于发展初始阶段，规模较小，为实现轻资产运营，公司在把控基础原材料配方配比、配混时间和关键工序等需保密的关键生产环节的原则下将简单的生产活动委托山东新昊开展，公司专注于技术研发和销售渠道两个环节。目前公司与山东新昊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尽管协议中明确约定山东新昊作为公司授权生产厂家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订单要求进行生产，不能对外销售。但是仍可能存在代工厂商违约私自销售公司产品的风险。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已经建立制度，关键环节有长期驻厂的我司技术人员掌控，产品产出后立即调往公司储存，在代加工工厂不存货，在生产原材料方面严格按照生产数量进行采购，且加工厂商不掌握核心原材料的情况，无法独自进行生产，所以代工厂商违约销售的风险非常低。

五、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内控体系不够健全，运作不完全规范。公司在 2015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和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进一步完善均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短期内影响公司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帮助下，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的管理制度，并组织公司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制度及其他内控制度。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六、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志民，持有公司股份 590 万股，持股占比为 59%，同时丁志民还是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因此，若丁志民利用其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完善内部控制，严格执行公司管理规定，并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作用，并有券商的严格督导，可以加强对控股股东的监督检查，降低不当控制风险。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对控股股东的依赖程度逐渐减弱，该种风险也将逐渐降低。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	------	------	------	------------	----------

丁志民	给公司提供借款	50,000	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12日
丁志民	给公司提供借款	99,900	99,9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12日
丁志民	给公司提供借款	45,100	45,1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12日
丁志民	公司还款	126,000	126,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12日
丁志民	公司还款	82,000	82,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丁晓梅	公司还款	40,000	4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丁晓梅	给公司提供借款	50,000	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丁晓梅	公司还款	50,000	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丁晓梅	给公司提供借款	50,000	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丁晓梅	公司还款	50,000	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丁志民	给公司提供借款	20,000	2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3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志民给公司提供借款累计 20000 元，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报告期，丁志民给公司提供借款累计 20000 元。

2、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丁晓梅给公司提供借款累计 0 元，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报告期，丁晓梅给公司提供借款累计 0 元。

以上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四分之一，且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其本人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利用自身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付费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不存在违法承诺	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其利科技的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联人的义务，充分尊重其利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其利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其利科技的章程规定，促使经承诺人提名的其利科技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其利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其利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其利科技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其利科技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其利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	正在履行中

					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其利科技及其利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其利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其利科技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其利科技造成损失，承诺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其利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22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承诺人及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得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承诺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1、按照《业务规则》锁定股份的相关规定，实际控制人丁志民、潘文一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四分之一，且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4、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声明，其本人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 5、公司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志民和潘文一已出具承诺函：“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

付费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

7、为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丁志民、潘文一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其利科技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联人的义务，充分尊重其利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其利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其利科技的章程规定，促使经承诺人提名的其利科技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其利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其利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其利科技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其利科技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其利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其利科技及其利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其利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其利科技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其利科技造成损失，承诺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其利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8、为进一步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志民、潘文一及丁志民控制的威达技术已出具承诺函：“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承诺人及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承诺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以上承诺均有效履行，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300,000	43.00%	-100,000	4,200,000	42.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08,000	23.08%	0	2,308,000	23.08%
	董事、监事、高管	1,950,000	19.50%	-100,000	1,850,000	18.50%
	核心员工	1,475,000	14.75%	0	1,475,000	14.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700,000	57.00%	100,000	5,800,000	58.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75,000	45.75%	0	4,575,000	45.75%
	董事、监事、高管	5,550,000	55.50%	-300,000	5,250,000	52.50%
	核心员工	4,425,000	44.25%	0	4,425,000	44.25%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丁志民	5,900,000	-	5,900,000	59.00%	4,425,000	1,475,000
2	潘文一	983,000	-	983,000	9.83%	150,000	833,000
3	丁晓梅	450,000	-	450,000	4.50%	337,500	112,500
4	黄欣怡	450,000	-	450,000	4.50%	0	450,000
5	李树光	400,000	-	400,000	4.00%	400,000	0
6	丁喧芮	320,000	-	320,000	3.20%	240,000	80,000
7	王紫蛟	300,000	-	300,000	3.00%	225,000	75,000
8	周红生	300,000	-	300,000	3.00%	0	300,000
9	冯淑敏	300,000	-	300,000	3.00%	0	300,000

10	陈志华	267,000	-	267,000	2.67%	0	267,000
合计		9,670,000	0	9,670,000	96.7%	5,777,500	3,892,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丁志民与潘文一是夫妻关系，丁晓梅是丁志民和潘文一之女。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丁志民，持股比例为 59.00%。

丁志民基本情况如下：

丁志民，男，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消防管理专业。1988 年-2001 年于北京华宏国际贸易公司任国际业务部经理。201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志民、潘文一夫妇，两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 688.3 万股，持股比例为 68.83%。

丁志民基本情况详见本年报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潘文一，女，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毕业于廊坊农经学院会计专业；1994 年至 2001 年于廊坊顺通报关行任出纳，2001 年至 2011 年于廊坊市威达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任会计；2011 年至 2015 年 9 月任中安有限董事、采购部长；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其利科技采购部长。2017 年 4 月 7 日担任其利科技财务总监。2017 年 11 月 30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借款	建行开发区支行	银行	100 万	2019 年 3 月 14 日	2020 年 9 月 14 日	5.0025
合计	-	-	-	100 万	-	-	-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丁志民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6 年 12 月	专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王紫蛟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3 年 10 月	本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	是
丁晓梅	董事	女	1989 年 4 月	本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否
周小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3 年 10 月	高中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丁喧芮	董事	男	1993 年 11 月	专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赵文启	监事会主席	男	1990 年 1 月	专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张立东	监事	男	1981 年 11 月	中专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邵雪娟	监事	女	1985 年 10 月	本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丁亚琴	财务总监	女	1984 年 6 月	专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崔金玲	董事会秘书	女	1983 年 8 月	专科	2018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丁志民与丁晓梅是父女关系，丁喧芮系丁志民之侄子。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志民与潘文一是夫妻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丁志民	董事长/总经理	5,900,000	-	5,900,000	59.00%	0
王紫蛟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	300,000	3.00%	0
丁晓梅	董事	450,000	-	450,000	4.50%	0
周小华	董事/副总经理	0	-	0	0%	0
丁喧芮	董事	320,000	-	320,000	3.20%	0
赵文启	监事会主席	10,000	-	10,000	0.10%	0
张立东	监事	10,000	-	10,000	0.10%	0
邵雪娟	监事	0	-	0	0%	0
丁亚琴	财务总监	100,000	-	100,000	1.00%	0
崔金玲	董事会秘书	10,000	-	10,000	0.10%	0
合计	-	7,100,000	0	7,100,000	71.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树光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周小华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经营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周小华，男，1963年10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1981年11月至1984年11月，中国人民解放军83228部队服兵役。1985年1月至2006年2月，在临海市供销社工作。2006年3月至2010年6月，在浙江同丰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6月开始研制水凝胶。2011年8月至今在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廊坊中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主要负责产品研发、生产。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	2
生产人员	5	4
销售人员	3	2
技术人员	2	2
财务人员	2	3
员工总计	14	1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2	2
专科	10	9
专科以下	2	2
员工总计	14	13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王紫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潘文一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度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增设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业务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和义务。经董事会评估确定，公司法律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针对股东保护方面，公司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章程》修改内容：第十四条原为：

公司经营范围为：消防安全灭火产品、灭火剂、高吸水树脂环保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修改为：

第十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为：消防安全灭火产品、灭火剂、高吸水树脂环保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无人机的销售与维修。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前期向银行借款》的议案、《关于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周小华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潘文一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3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3、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1、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2、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周小华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等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历次会议的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掌握主营产品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机器、设备。公司建有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股东的业务依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因此，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主要资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拥有和控制，不存在权属争议。截至本年报出具日，公司拥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形。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已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声明，其本人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以任何形式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性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设有科研部、市场部、采购部、财务部、人事部等职能部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了财务管理等内部规章制度，并开始执行。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将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600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斌 李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

审计报告正文：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其利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其利科技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其利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其利科技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727,278.19 元，且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12,891.72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利科技公司累计亏损 7,895,715.52 元。其利科技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其利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其利科技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其利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其利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其利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其利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其利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娟

中国·北京

2020 年 4 月 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547.04	16,583.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88,155.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196,467.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2,422,636.59	55,63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407,255.22	122,791.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92,500.41	3,554.09
流动资产合计		3,027,094.51	395,033.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557,352.99	745,864.40
在建工程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8	213,113.35	
开发支出	五、9		216,725.4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41,47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51,174.59	17,61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2,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640.93	3,521,675.33
资产总计		3,848,735.44	3,916,70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15,500.00
预收款项	五、15		67,50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72,000.00	374,264.98
应交税费	五、17	29.16	42,458.92
其他应付款	五、18	270,000.00	253,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20,000.00	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2,029.16	782,723.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0	180,000.00	2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000.00	200,000.00
负债合计		1,642,029.16	982,723.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2	102,421.80	102,42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3	-7,895,715.52	-7,168,43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6,706.28	2,933,984.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6,706.28	2,933,98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8,735.44	3,916,708.37

法定代表人：丁志民
人：丁亚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4,543,865.52	3,276,789.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2,299,591.13	1,876,495.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5	41,819.03	40,716.86
销售费用	五、26	837,193.06	1,657,488.42
管理费用	五、27	1,627,839.78	1,598,309.04
研发费用	五、28	373,457.27	130,770.27
财务费用	五、29	27,779.90	1,228.99
其中：利息费用		25,644.76	
利息收入		237.06	649.41
加：其他收益	五、30	2,32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129,639.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4,606.83	-67,451.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5,738.72	-2,095,671.51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0	37,786.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5,738.72	-2,133,458.2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68,460.53	-16,862.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278.19	-2,116,595.3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278.19	-2,116,595.3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278.19	-2,116,595.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7,278.19	-2,116,595.3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7,278.19	-2,116,595.3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7	-0.21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7	-0.2117

法定代表人：丁志民
人：丁亚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9,777.18	2,596,649.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2,559.57	30,64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2,336.75	2,627,29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2,327.59	253,708.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725.73	582,05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775.82	566,15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1,659,399.33	2,448,78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5,228.47	3,850,70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891.72	-1,223,401.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00.00	55,214.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00.00	55,21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0.00	-55,21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315,000.00	15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5,000.00	15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44.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348,000.00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644.76	1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355.24	53,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8	-1,225,615.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3.52	1,241,199.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47.04	15,583.52

法定代表人：丁志民
人：丁亚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2,421.80						-7,168,437.33		2,933,98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02,421.80						-7,168,437.33		2,933,984.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727,278.19		-727,278.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278.19		-727,278.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2,421.80						-7,895,715.52		2,206,706.28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专项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股 东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2,421.80						-5,051,841.98		5,050,57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02,421.80						-5,051,841.98		5,050,57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116,595.35		-2,116,59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6,595.35		-2,116,59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2,421.80							-7,168,437.33	2,933,984.47

法定代表人：丁志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亚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亚琴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丁志民、丁亚琴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共同出资创建，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证券代码为 836138。

营业执照号：9113100058099264XP

住所：廊坊开发区花园道 35 号

法定代表人：丁志民

成立日期：2011 年 08 月 25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消防安全灭火产品、灭火剂、高吸水树脂环保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无人机的销售与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是长期。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本报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其利科技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727,278.19 元，且 2019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12,891.72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利科技公司累计亏损 7,895,715.52 元。本公司管理层根据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拟采取如下措施来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 保持现有客户，发展长期合作关系，提高售后服务质量；

(2) 积极开展新客户，采用多元化销售，保留现有销售模式的基础上，采用代理商及互联网销售模式，向全国各省份地区诚邀具备销售能力、购货实力的代理商，参加全国各地消防展，在互联网及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中进行产品推广宣传。

如果上述改善措施不能顺利实施，本公司持续经营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组合：保证金，押金，员工社保，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组合：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包括保证金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以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同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对于保证金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8、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 年	5.00	13.5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5.00	31.67、19.00
办公家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3 年	5.00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将货物交付客户，验收完成时，作为确认收入时点。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

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 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500.00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

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⑤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0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9年1月1日，期末指2019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9年度，上期指2018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库存现金	166.52	538.02
银行存款	15,370.65	15,035.63

其他货币资金	1,009.87	1,009.87
合 计	16,547.04	16,583.52

说明：其他货币资金是存在本公司支付宝账号余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 1,000.00 元是支付宝账户保证金，不能随时使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支付宝账户 1,000.00 元保证金外，本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的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92,795.00	4,639.75	88,155.25			
合计	92,795.00	4,639.75	88,155.25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2,795.00	5.00	4,639.75
合 计	92,795.00		4,639.75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2019.12.31
应收账款 款坏账 准备		4,639.75			4,639.7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2,795.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639.75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88,800.00	1 年以下	95.69	4,440.00
廊坊市东方大学城公安消防大队	3,995.00	1 年以下	4.31	199.75
合 计	92,795.00		100.00	4,639.75

变动说明：2019 年销售尾款未收回，合同期满后收回。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19.12.31		2018.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6,467.69	89.82
1 至 2 年			20,000.00	10.1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96,467.69	1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22,636.59	55,635.86
合 计	2,422,636.59	55,635.8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547,636.59	125,000.00	2,422,636.59	55,635.86		55,635.86
合 计	2,547,636.59	125,000.00	2,422,636.59	55,635.86		55,635.86

① 坏账准备

A.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2,500,000.00	5.00	125,000.00	回收可能性
保证金组合	47,636.59		0.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2,547,636.59	4.91	125,000.0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0.00			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125,000.00			125,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125,000.00			125,000.00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待收回款	2,500,000.00	
押金	7,700.00	7,700.00
保证金	26,093.17	
员工社保	13,843.42	47,935.86
合 计	2,547,636.59	55,635.86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廊坊市龙茂华 园区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否	待收回款	2,500,000.00	1 年以内	98.14	125,000.00
应急管理部 南方航空护 林总站	否	保证金	26,093.17	1 年以内	1.02	
公司员工	否	员工社保	13,843.42	1 年以内	0.54	
北京中林物 业管理有限 公司	否	房租押金	7,700.00	2-3 年	0.30	
合计			2,547,636.59		100.00	125,000.00

变动说明：因审批手续及公司资金周转原因，预付给龙茂华公司用地款 250 万元待退回，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其他应收款科目。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87,458.71	75,058.60	312,400.11
原材料	44,726.37		44,726.37
周转材料	50,128.74		50,128.74
合 计	482,313.82	75,058.60	407,255.22

(续)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61,277.88	70,451.77	90,826.11
原材料	18,270.70		18,270.70
周转材料	13,695.07		13,695.07
合 计	193,243.65	70,451.77	122,791.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9.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9.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70,451.77	4,606.83				75,058.60
合 计	70,451.77	4,606.83				75,058.60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市场售价减去销售费用、税费、低于库存商品成本价格		

变动说明：变动原因为水凝胶灭火剂库存量较往年略多，增加了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的各组装零部件。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预交税金	1,269.41	3,554.09
房租	91,231.00	

合 计	92,500.41	3,554.09
-----	-----------	----------

变动说明：预付 2020 年房租未摊销。

7、固定资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固定资产	557,352.99		745,864.4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557,352.99		745,864.4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4,583.53	990,163.46	150,116.63	13,300.00	1,458,163.62
2、本年增加金额	11,206.90				11,206.90
(1) 购置	11,206.90				11,206.9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315,790.43	990,163.46	150,116.63	13,300.00	320,918.6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48,123.99	447,356.53	104,534.75	12,283.95	712,299.22
2、本年增加金额	53,554.36	130,035.89	15,777.09	350.97	199,718.31
(1) 计提	53,554.36	130,035.89	15,777.09	350.97	199,718.31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201,678.35	577,392.42	120,311.84	12,634.92	912,017.5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4,112.08	412,771.04	29,804.79	665.08	557,352.99
2、年初账面价值	156,459.54	542,806.93	45,581.88	1,016.05	745,864.40

说明：本期未有未办妥产权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216,725.44	216,725.44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216,725.44	216,725.44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		
4、年末余额	216,725.44	216,725.4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612.09	3,612.09
(1) 摊销	3,612.09	3,612.09
(2)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		
4、年末余额	3,612.09	3,612.0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专利权	合 计
1、年末账面价值	213,113.35	213,113.35
2、年初账面价值		

注：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100.00%。

变动说明：自主研发的产品，取得了专利证书，从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

9、开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专利技术	216,725.44			216,725.44	0.00
合 计	216,725.44			216,725.44	0.00

变动说明：自主研发的产品，取得了专利证书，从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9.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41,472.55		41,472.55		0.00	

变动说明：装修费已摊销完。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2,409.94	129,639.75		
存货跌价准备	18,764.65	75,058.60	17,612.94	70,451.77
合计	51,174.59	204,698.35	17,612.94	70,451.7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亏损	4,375,482.04	4,037,370.5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9.12.31	2018.12.31	备注
2020	1,376,030.52	1,376,030.52	
2021			

2022	1,727,916.68	1,727,916.68
2023	933,423.31	933,423.31
2024	338,111.53	
合 计	4,375,482.04	4,037,370.51

变动说明：计提坏账准备调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廊坊市龙茂华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00	2,500,000.00
合 计	0.00	2,500,000.00

变动说明：因审批手续及公司资金周转原因，预付给龙茂华公司用地款 250 万元待退回，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其他应收款科目。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借款	1,000,000.00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合 计	1,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年末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变动说明：2019 年申请了银行短期借款。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运输设备尾款		15,500.00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67,500.00

变动说明：货物已发出，已把预收账款确认收入。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4,264.98	912,568.77	1,114,833.75	172,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176.66	82,176.6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74,264.98	994,745.43	1,197,010.41	172,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4,264.98	813,668.00	1,015,932.98	172,000.00
2、职工福利费		4,000.00	4,000.00	
3、社会保险费		64,300.77	64,300.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361.03	56,361.03	
工伤保险费		7,939.74	7,939.74	
4、住房公积金		30,600.00	30,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74,264.98	912,568.77	1,114,833.75	172,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9,042.36	79,042.36	
2、失业保险费		3,134.30	3,134.30	
合 计		82,176.66	82,176.66	

变动说明：2019 年支付了员工工资。

17、应交税费

税 项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	26.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	4,410.03
教育费附加	0.78	1,752.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0.52	1,397.08
企业所得税		34,898.88
合 计	29.16	42,458.92

变动说明：公司处于亏损状态，以前年度计提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冲回。

18、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0,000.00	253,000.00
合 计	270,000.00	253,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车禍赔偿款	200,000.00	200,000.00
审计费	50,000.00	
关联方借款	20,000.00	53,000.00
合 计	270,000.00	253,000.00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19）	20,000.00	30,000.00

变动说明：2018 年支付 3 个孩子抚养费，2019 年开始支付 2 个孩子抚养费。

20、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抚恤金	200,000.00	23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18）	20,000.00	30,000.00
合 计	180,000.00	200,000.00

21、股本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减					2019.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股份溢价	102,421.80			102,421.80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168,437.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68,437.3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7,278.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95,715.52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43,865.52	2,299,591.13	3,276,789.80	1,876,495.96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543,865.52	2,299,591.13	3,276,789.80	1,876,495.96

（3）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分子凝胶灭火剂	3,774,155.52	1,932,859.87	3,276,789.80	1,876,495.96
灭火装置	769,710.00	366,731.26		
合 计	4,543,865.52	2,299,591.13	3,276,789.80	1,876,495.96

变动说明：水凝胶灭火添加剂产品升级后，市场价格略有提高，2019 年除销售水凝胶灭火添加剂外，还增加了飞机吊桶灭火阻燃剂添加系统的销售。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35.01	20,563.59
教育费附加	9,033.11	8,812.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64.31	5,875.31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印花税	1,417.00	1,195.40
车船税	4,269.60	4,269.60
合 计	41,819.03	40,716.86

26、销售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工资	181,325.00	177,951.00
劳动保险费	28,408.73	29,666.92
招投标费用	28,741.68	25,714.15
差旅费	208,108.51	435,949.63
汽车费用	12,540.00	12,018.68
实验用品	36,233.39	31,426.00
其他	89,377.08	119,029.22
招待费	99,127.10	121,666.49
搬运费用	59,734.86	62,085.56
展览费	9,514.56	408,886.56
检测检验费	6,425.47	28,613.21
折旧费	18,861.52	9,078.52
办公费	26,180.98	167,224.70
房屋租赁费		28,177.78
材料费	32,614.18	
包装物	181,325.00	
合 计	837,193.06	1,657,488.42

变动原因：外出展会及产品展示次数减少，导致销售费用减少。

27、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工资	410,343.00	435,417.00
招待费	252,874.84	254,711.63
折旧费	84,441.77	108,583.42
房屋租赁费	182,459.50	164,985.91
汽车费用	51,825.45	48,478.21
办公费	32,239.76	19,121.45
通讯费	3,500.00	4,362.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聘请中介结构费	220,769.12	112,429.01
其他	39,215.65	83,851.78
电费	9,808.00	14,300.87
劳动保险费	122,750.10	118,490.44
差旅费	152,835.12	126,145.20
股转系统挂牌	18,867.92	18,867.92
装修费摊销	41,472.55	82,944.96
低值易耗品	267.00	
修理费		5,619.24
教育费	170.00	
福利费	4,000.00	
合计	1,627,839.78	1,598,309.04

28、研发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	222,000.00	65,000.00
劳动保险费	23,861.49	7,878.28
折旧费	96,724.44	52,876.06
材料及其他	27,259.25	5,015.93
无形资产摊销	3,612.09	
合 计	373,457.27	130,770.27

变动说明：研发项目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29、财务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25,644.76	
减：利息收入	237.06	649.41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2,372.20	1,878.40
其他		

合 计	27,779.90	1,228.99
-----	-----------	----------

变动说明：2019 年度支付了银行借款利息。

30、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稳岗补贴	2,322.51	
合 计	2,322.51	

变动说明：2019 年度收到了失业保险返还的稳岗补贴。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639.75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25,000.00	
合 计	-129,639.75	

变动原因：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3,000.00
存货跌价损失	-4,606.83	-70,451.77
合 计	-4,606.83	-67,451.77

变动原因：补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7,786.78	
车禍赔偿款			
无法收回款项			
合 计		37,786.78	

变动说明：2019 年没有报废的固定资产。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898.88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561.65	-16,862.94
合 计	-68,460.53	-16,862.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5,738.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8,934.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898.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845.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527.8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68,460.53

变动说明：冲回以前年度多计提的企业所得税。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收入	237.06	649.41
政府补助	2,322.51	
备用金收回		30,000.00
合 计	2,559.57	30,649.41

变动说明：2019 年收到了失业保险返还的稳岗补贴，收回员工备用金减少。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车祸赔偿款	30,000.00	100,000.00
保证金	26,093.17	1,000.00
其他支付的付现费用	1,603,306.16	2,347,785.67
合 计	1,659,399.33	2,448,785.67

变动说明：经营过程中节约开支，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联方借款	315,000.00	153,000.00
合 计	315,000.00	153,000.00

变动说明：2019 年度收到股东借款增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联方借款	348,000.00	100,000.00
合 计	348,000.00	100,000.00

变动说明：2019 年度支付的股东借款增加。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年度	2018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7,278.19	-2,116,595.35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9,639.75	
加：资产减值损失	4,606.83	67,451.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9,718.31	231,632.95
无形资产摊销	3,612.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472.55	82,944.96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786.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644.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1.65	-16,86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070.17	595,140.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671.96	1,123,099.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9,347.96	-1,228,000.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891.72	-1,223,401.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47.04	15,583.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583.52	1,241,199.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8	-1,225,615.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现金	15,547.04	15,583.52
其中：库存现金	166.52	538.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70.65	15,035.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87	9.8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47.04	15,583.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	支付宝账户保证金

38、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稳岗补贴	2,322.51				2,322.51			是
合 计	2,322.51				2,322.51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 其他收益	计入 营业外收入	冲减 成本费用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2,322.51		
合 计	—	2,322.51		

六、 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姓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丁志民、潘文一	68.83	68.83

说明：本公司由控股股东丁志民与股东潘文一共同控制，双方系夫妻关系。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志华	股东，持股比例 2.67%
潘文一	共同控制人之一，丁志民之妻，股东，持股 9.83%
丁晓梅	共同控制人丁志民、潘文一之女，董事，股东，持股 4.50%
丁亚琴	财务总监
丁喧芮	董事，股东，持股比例 3.20%
崔金玲	董事会秘书，股东，持股比例 0.1%
赵文启	监事会主席，股东，持股比例 0.1%
张立东	监事，股东，持股比例 0.1%
廊坊市威达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志民持股 90.00%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①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②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无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本期支付利息
丁志民	13,000.00	215,000.00	208,000.00	20,000.00	无息
丁晓梅	40,000.00	100,000.00	140,000.00	0.00	无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金额	2018 年度金额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7,000.00	282,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账面余额	2018.12.31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	丁志民	20,000.00	13,000.00
其他应付	丁晓梅		40,0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		
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2,322.51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		
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322.5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22.5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322.5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9	-0.0727	-0.07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9	-0.0730	-0.0730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长办公室